

证券代码:688268

证券简称:华特气体

公告编号:2024-063

转债代码:118033

转债简称:华特转债

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上午11:00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到3名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家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: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、新增募投项目、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、新增募投项目、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,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和发展规划,有利于提高运营及管理效率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,且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,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,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、新增募投项目、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、新增募投项目、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64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、预留授予（第一批次）第三个归属期以及预留授予（第二批次）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未能成就，对应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，应作废失效。本次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—股权激励信息披露》和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监事会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，涉及限制性股票共计 26.11 万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1 日